特殊教育學系特殊教育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基本能力指標檢核表(112、113學年度入學適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  | | 學號 |  | 指導教授  簽章 |  | | 系主任  簽章 |  | |
| 班級 |  | | 姓名 |  |
| 編號 | 基本能力指標  項目 | 檢核機制說明 | | | 佐證資料 | | 自我檢核 | 指導教授  覆核 | 系主任  覆核 | 備註 |
| 1 | 具備閱讀外文期刊論文的能力 | 學術論文(或專業實務報告)中至少20%直接引用的外文文獻 | | |  |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
| 2 | 具備資訊科技應用能力 | 簡報中積極及正確展現資訊科技能用能力，須經授課老師簽名 | | |  |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
| 3 | 具備及掌握普通教育及特殊教育重要議題趨勢及特殊教育相關領域知識的能力 | 參加普通教育及特殊教育、社會福利相關研習活動研習至少6小時 | | |  |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
| 4 | 具有實施特殊教育學生評量與處遇的專業理念與能力 | 通過「教育與心理評量」課程 | | |  |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
| 5 | 具有獨立進行學術研究與發表的能力 | 參加研討會（至少12小時）的證明或期刊論文發表（至少1篇，限第1作者或通訊作者） | | |  |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
| 6 | 具備主動參與學術交流及終身學習之素養與能力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
| 7 | 具備有效溝通協調及團隊合作之能力 | 修業期間辦理至少一場學術研討活動或協辦縣市或校級特教相關業務，並獲得證明 | | |  |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
| 8 | 實踐社會參與及尊重多元文化的能力 | 修業期間參與身心障礙者權益倡議團體之相關活動 | | |  |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
| 9 | 具有尊重專業倫理及智慧財產權之態度 | 參加尊重專業倫理及智慧財產權相關研習至少3小時證明或學術論文(或專業實務報告)引用檢核低於20% | | |  |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
| 10 | 積極參與國內外所舉辦之相關領域學術活動，拓展對特殊教育相關議題的本土觀與國際觀 | 參加特殊教育相關國內或國際研討會各1場次 | | |  |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通過  □未通過 |  |